

好利鑽澳幣

102年11月25日起適用

養老保險(ZB1)

三大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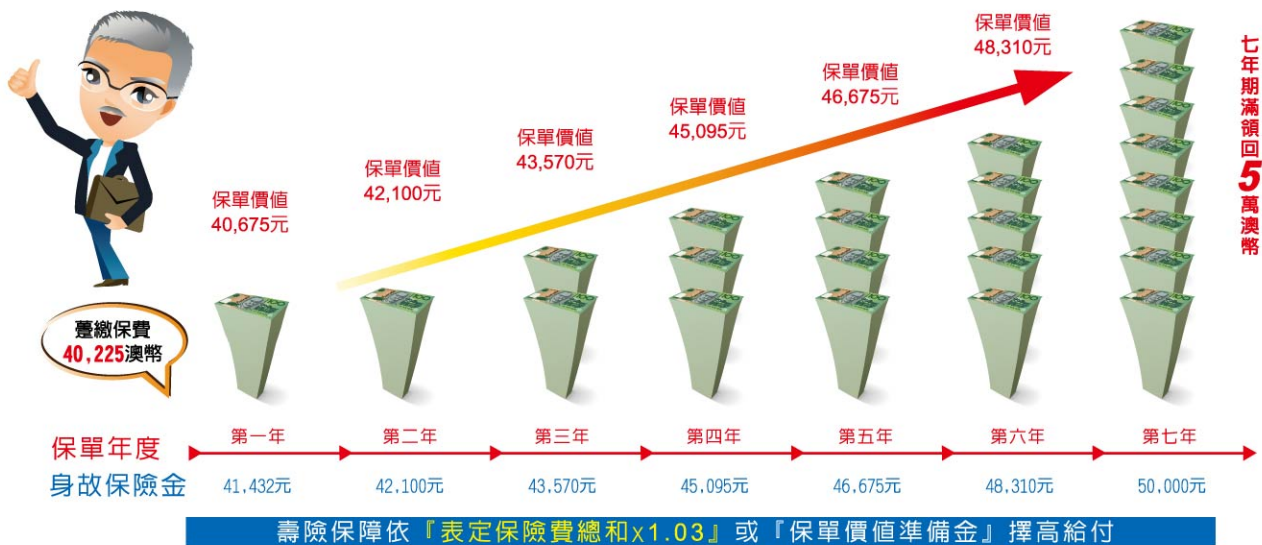
1. 澳幣收付，多元資產配置，滿足外幣規劃需求
2. 一次繳費，七年期滿領回整筆滿期保險金
3. 資產增值的最佳選擇



範例說明

今年30歲的王先生，投保「遠雄人壽好利鑽澳幣養老保險(ZB1)」，保險金額5萬澳幣，躉繳保費40,225澳幣，在七年期間除了享有壽險保障外，更可讓資產穩健增值。

保單狀況如下：



註1：本公司收取或返還保險費、給付各項保險金、解約金、保單價值準備金、保險單借款或還款及各項延滯利息等相關款項收付，皆以澳幣為貨幣單位，並以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存撥之。

註2：本契約相關款項之收付均以澳幣為之，要保人或受益人須自行承擔澳幣與其他貨幣進行兌換（例如將新臺幣兌換為澳幣繳納保險費或領取保險金後將澳幣兌換為新臺幣）時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可能造成匯兌價差的收益或損失。

註3：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本公司按身故日時下列二款金額之較大者給付「身故保險金」：1. 保單價值準備金。2. 表定保險費總和×1.03。如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日保險年齡達十六歲之保險單週年日前身故者，本公司將改以以下列方式處理：
 1. 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未滿十五歲前身故：本公司退還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
 2. 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滿十五歲後身故：本公司按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
 如欲詳細了解本商品所稱「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之計算方式，請查詢本公司網站（網址：www.fglife.com.tw）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